

证券代码：600755
转债代码：110033
转股代码：190033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编号：2021-0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1）关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21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会议，5位关联董事许晓曦、郭聪明、陈金铭、李植煌及高少镛回避表决，其余4位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及

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21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会议，全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五位关联董事许晓曦先生、郭聪明先生、陈金铭先生、李植煌先生和高少镛先生已按规定回避表决。上述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关于公司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业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的前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 金额	2020 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 商品、提供劳 务	国贸控股及其 下属企业	67,000	10,110.41	2020 年度实际发 生金额低于预计金 额主要系大宗贸易 行业特点所致，部
向关联人采购	国贸控股及其	3,000	1,984.36	

商品、接受劳务	下属企业			分年初预计可能发生的业务因经营发展和市场情况的需要有所调整，未实际发生。
合计		70,000	12,094.77	

注：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 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的日常交易情况

2020年12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瑞进先生为公司监事，林瑞进先生原任物产中大的董事职务，物产中大于2020年12月14日起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020年度，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日常经营性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756,660.60万元，其中向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销售商品、提供劳务382,781.36万元；向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采购商品、接受劳务373,879.2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主要涉及铁矿、钢铁、煤炭、化工、有色金属、纺织化纤、橡胶等业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的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而发生的。公司通过利用相关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促进业务发展。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对象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供应链服务、房地产业务、金融服务等	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	40,000	0.20	10,110.41	0.05

向关联人 采购商 商品、接受 劳务	供应链服 务、房地产 业务、金融 服务等	国贸控股 及其下属 企业	15,000	0.07	1,984.36	0.01
合计			55,000	-	12,094.77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19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关联交易及金额，并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交易文件。

2.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同为行业领域的超大型企业，尤其在铁矿、钢铁、煤炭、化工、有色金属、纺织化纤、橡胶等领域中，双方均为行业内市场占有率排名靠前的企业，可充分发掘利用各自领域的优势资源，实现合作共赢。

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对象	2021年度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0年度 实际发生 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金额 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向关联 人销售 商品、提 供劳务	供应链 服务	物产中大 及其下属 企业	569,100	2.80	382,781.36	1.88	2021年度预计 金额主要考虑 公司经营发展 和市场情况的 需要所作调整。
向关联 人采购 商品、接 受劳务	供应链 服务	物产中大 及其下属 企业	662,517	3.30	373,879.24	1.86	
合计			1,231,617	-	756,660.60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19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提请股东大会：1.授权公司 2021 年度在不超过人民币 1,231,617 万元额度内与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进行日常关联交易；2.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关联交易及金额，并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交易文件。

二、关联方介绍与关联关系

（一）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许晓曦

注册资本：165,990 万元

主营业务：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208,993.11 万元，净资产 3,279,332.6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561,334.56 万元，净利润 226,628.00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7,218,501.74 万元，净资产 4,327,316.01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792,652.44 万元，净利润 419,239.6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贸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交易不存在履约风险。

（二）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挺革

注册资本：506,218.204 万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管理咨询，信息咨

询服务，汽车销售与租赁，电子商务技术服务，二手车交易与服务，国内贸易，从事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物流仓储信息服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物业服务，养老养生健康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杭州市环城西路 56 号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总资产 9,333,203.6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16,475.60 万元；2019 年度，物产中大实现营业收入 35,850,601.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385.68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物产中大总资产 12,242,104.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46,071.27 万元；2020 年 1-9 月，物产中大实现营业收入 29,020,013.3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311.9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瑞进先生为公司监事，林瑞进先生原任物产中大的董事职务，物产中大与公司之间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10.1.6 条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交易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下属企业、物产中大及其下属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依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在每次交易前签署具体的单项协议，以确定关联交易的内容、交易价格等具体事项。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形成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主业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和市场公允原则，交

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此外，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比较低，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 报备文件

- 1.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书、独立意见书；
- 3.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